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放弃代位追偿扩展条款(B款)

经双方同意，保险人同意放弃对下列各方可能拥有的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：

- （一）被保险人的关联或联营公司；
- （二）被保险人的母公司、子公司或控股公司；
- （三）被保险人的董事、合伙人；
- （四）被保险人的雇员。

但上述各方的故意行为造成保险事故的，保险人保留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条款为准。